

## 上海莱奕亭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上海莱奕亭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莱奕亭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3月24日在公司大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3月2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形成《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，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议案主要内容：公司董事谢浩军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，其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拟提名谢俊彦先生作为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止。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上海莱奕亭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

高管辞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2）。在本议案未得到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前，谢浩军先生仍应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谢俊彦基本情况如下：

姓名：谢俊彦，性别：男，籍贯：浙江，出生地：上海，出身年月：1956.11.08，政治面貌：中共党员，学历：大学本科，毕业学校：南京工程学院，职称：高级工程师。

工作经历：

1977.5—1995.11 上海电力学校，电气技术教师；

1996.12—2016.11 上海电力公司路灯管理中心计划经营部主任，国家注册照明设计师（一级）、电力工程高级工程师、配电线路高级技师、国家电网A类评标专家、中国照明学会专家工作委员会委员；

拟自2017年3月24日起，担任上海莱奕亭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

拟自2017年4月8日起，担任上海莱奕亭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

关联关系：谢俊彦系董事谢俊巍之兄、董事丁辉之表兄。

回避情况：关联董事谢俊巍、丁辉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总经理谢俊巍先生提出的《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公司副总经理谢浩军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相关职务，现公司总经理谢俊巍先生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向董事会提名谢俊彦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止。谢俊彦先生简历参见本文“二、议案审议情况”之“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”部分。

关联关系：谢俊彦系董事谢俊巍之兄、董事丁辉之表兄。

回避情况：关联董事谢俊巍、丁辉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预计 2017 年度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为：公司向关联方明齐示达光电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采购商品 100 万元，详见公司于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4）。

关联关系：明齐示达光电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丁金兰所控制的上海兰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 40% 股权的参股公司；丁金兰系公司董事谢俊巍之母亲，也系董事丁辉之姑母。

回避情况：关联董事谢俊巍、丁辉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同意票数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，表决通过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上海莱奕亭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次董事会决议》
- （二）向股东大会提交的《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- （三）总经理谢俊巍先生提出的《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的议案》

上海莱奕亭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03 月 24 日